

威海市环翠区财政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以及《关于报送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通知》，现公布环翠区财政局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报告中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报告全文在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huancui.gov.cn>）进行公布。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环翠区财政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威海市和平路 8 号，邮编：264200，联系电话：5225643）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充分利用门户网站和新媒体等方式，紧紧围绕财政工作实际，积极主动向社会公开财政政策 and 财政数据，大力提高财政工作透明度，促进依法行政、依法理财，助力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为推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发挥积极作用。

1、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2 年度，我局认真深入贯彻落实《条例》，各重点领域公开工作有序开展。共主动公开信息 636 条，“环翠财政”微信公众号 358 条，政府网站公开信息 278 条，其中，政府网站公开机构职能信息 1 条，人事信息 1 条，规划计划信息 6 条，财政预决算信息 27 条，重点领域信息 188 条，建议提案信息 1 条，业务动态信息 54 条，政务公开组织管理信息 1 条。

主要公开内容一是依托环翠区人民政府网站财政预决算专题，主动公开政府预决算、“三公”经费预决算情况，在财政局网站设立专栏，按月公开财政收支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预判财政收入走势。二是在局网站设立专栏，对本级政府债务种类、规模和偿还等情况予以公开。三是主动公开政府采购信息，其中包括招标公告、中标公告、变更公告、采购需求、采购合同、验收报告、监督处罚信息、政府采购培训，通过公布政府采购信息，逐步建立政府采购全过程信息公开制度。四是及时发布新出台的减税降费政策措施，加大对支持小微企业、促进创新创业、保障和改善民生等方面的税收优惠和税收减免政策公开力度。五是按月动态更新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等目录清单，详细明确政策依据、征收对象、征收标准及资金管理方式等信息，打造政府“阳光收费”。

2、依申请公开

2022 年度本单位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均已按期办理答复。本年度我单位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行政复议纠错和行政诉讼败诉的情形。

3、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完善信息公开管理流程。认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工作，完善了政务新媒体管理办法等，严格落实“先审查，后公开”原则，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流程管理机制，设置具体经办人员、科长、分管负责人审核把关机制，重要信息须局主要负责人把关审签，最大限度保证公开内容经得起审查。

二是严格做好公开信息保密审查。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规定，按照“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严格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确保公开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公开。2022 年，没有发生涉密信息被公开的情况。

4、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我局充分利用环翠区人民政府网站平台，进一步健全工作机制，完善工作制度，扎实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积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通过政务信息公开进一步增强了办事公开透明度，提高了公共管理和服务水平。同时加大微信公众

号等政务新媒体的宣传引导作用，对受众面广的重要通知及政策实现政务新媒体和政府网站同步更新，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效能。2022 年度，微信公众号（环翠财政）累计发布及转发信息 358 篇。

5、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定期开展培训会议，传达上级精神，深刻认识政府信息公开、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建设工作的严肃性和必要性。二是强化考核，狠抓落实。对局属各单位、各科室政务公开工作实行考核，紧盯目标任务，狠抓工作落实。将政务公开工作与各项工作有机结合，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三是强化监督，每周对政府网站更新情况进行检查、每季度进行全面自查、每年进行总结回顾。全方位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保障人民群众知情、参与权，让政府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度 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今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信息公开形式丰富度不足以及信息发布质量有待提高。针对这些问题，下一步将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提升形式丰富度，打造财政特色。主动学习借鉴其他政府部门网站的好经验、好做法，多形式、多渠道进行信息公开，积极提供有质量、有亮点、体现财政特色的信息稿。

二是提高信息质量，满足群众信息需求。针对社会群体关注度高、涉及群众利益的信息，将加大信息发布量和更新频率，主动公开相关内容，保障群众知情权和监督权，切实提升信息公开水平、提高服务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无。

2、本单位严格按照上年度政务公开要点进行信息公开，及时对减税降费、优化营商环境等内容进行公开。

3、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 0 件。

4、本单位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通过举办政府公开日、开展社区宣传等方式，对群众关心的政策进行宣传解读。

本单位所属事业单位经济开发投资服务中心、财政管理服务中心、财政指导与会计服务中心、国库集中支付中心均按照统一要求进行了信息公开工作。